

证券代码：832618

证券简称：中能兴科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26日通过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长春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为有效整合内部资源，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决策效率，促进公司更好地发展，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顺利推进本次公司终止挂牌的相关程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制作、修改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和申报；

（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以积极态度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必要时对于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以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为依据，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6 日